

#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延长募集期的公告

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880号文核准，已于2016年1月8日开始募集，原定认购截止日为2016年1月29日。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相关规定，经本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本基金销售机构协商，决定将本基金募集期延长至2016年2月29日。

在募集期间，本基金将继续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及以下销售机构公开发售，具体事宜以各销售机构的公告和规定为准，欢迎广大投资者到本基金的销售网点咨询、认购。

基金销售机构：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通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泰信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在 2016 年 1 月 5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以及登载在本公司网站([www.hsfund.com](http://www.hsfund.com))的《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摘要》及《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投资者还可通过本公司客服电话 400-700-8880（免长途费），010—58573300 咨询有关详情。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